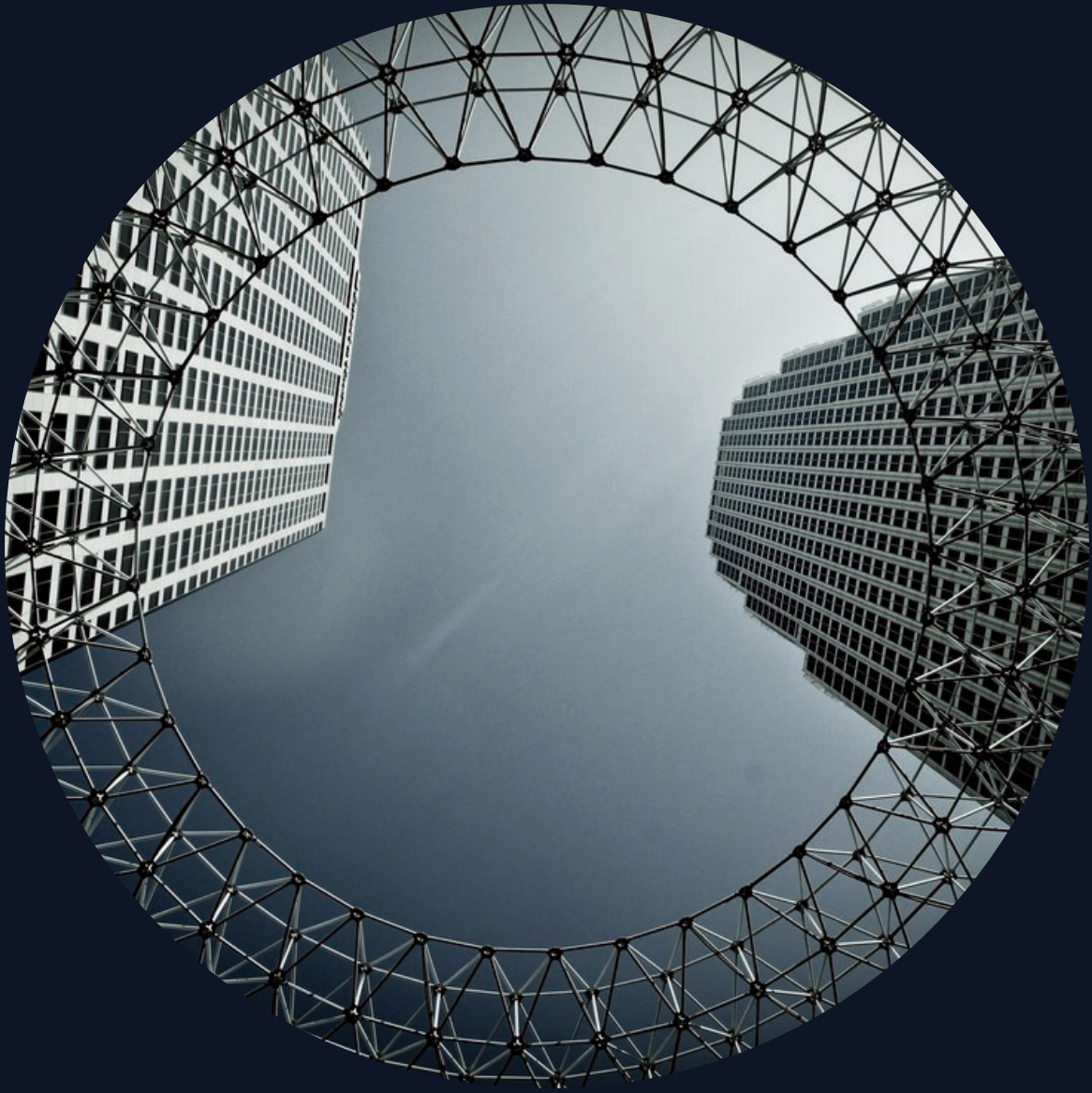


法律和企业服务  
投资基金



Ogier

# 真知灼见 服务至上

《2020钱伯斯亚太法律指南》

目录	
关于我们	3
办事处地点	4
我们的服务	6
案例分享	9
投资基金合伙人	11
投资基金团队	15

## 关于我们

一旦您委托我们，您便不用再走迂回的路；皆因早在行业崛起之时，我们已专注基金业务

我们在香港的投资基金团队就各种基金架构和策略提供建议，包括：对冲基金、私募股权、房地产、基础设施、能源、信贷、债务、风险投资、加密货币、混合基金、影响力基金和可持续投资。

我们为客户提供创新的解决方案，以满足他们特定的监管和商业需求。我们来自全球不同司法管辖区并拥有经验丰富的企业、金融、银行、基金融资和争议解决团队，能为每个潜在基金投资客户提供全方位服务。

奥杰是少数早在2008年金融危机时，已提供投资基金服务的事务所，我们通过所有可以想象的市场状况，在全方位的市场周期事件，为客户提供建议。

### 我们的方针

化繁为简是我们的方针。恰当运用资源，保持中庸之道。我们竭力处理各种复杂的法律问题，将焦点放在真正重要的事项上，并为客户提供正确的判断，同时兼顾项目管理，务求在每宗交易都提供卓越的服务。

我们致力与客户建立以信心和信任作为基础的长期关系。透过第三方机构收集客户的宝贵反馈，积极提高服务质素和价值。



2023 ALB香港法律大奖  
年度离岸律师事务所



2023 亚洲法律杂志  
亚洲15强 ESG律师事务所



2023 HFM亚洲对冲基金服务大奖  
年度最佳离岸律师事务所



2022 HFM亚洲对冲基金服务大奖  
年度最佳离岸律师事务所

## 办事处地点

奥杰能够在加勒比、亚洲、中东和欧洲时区提供英属维尔京群岛和开曼群岛的法律咨询，为世界各地客户提供真正的 24 小时服务。



奥杰准时、准确、商业，并且愿意付出额外的努力。团队友好且易于沟通。2022《国际金融法律评》香港

我们拥有横跨十三个司法管辖区的办事处网络，是唯一一家能够提供跨司法管辖区建议的律师事务所，涵盖英属维尔京群岛、开曼群岛、耿西岛、泽西岛、爱尔兰和卢森堡法律。我们在香港、北京、上海、新加坡和东京的办事处，有助我们更深入地了解亚洲，并为亚洲客户提供卓越的法律服务。



奥杰在提供开曼群岛/英属维尔京群岛法律相关服务方面反应迅速且高效。他们始终在线并可联系，提供实用和明智的建议。2021《国际金融法律评》香港

我们在全球拥有300名律师，团队的专业知识足以应付复杂和严苛的国际跨境交易。我们对于能在所有时区提供敏捷、专业、高效和具成本效益的建议和服务深感自豪。

### 香港

奥杰在香港的投资基金团队担任英属维尔京群岛和开曼群岛的法律顾问，与在岸律师（包括香港、日本、中国、新加坡、英国和美国律所）一起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基金产品法律咨询。

奥杰香港拥有亚洲规模最大之一的基金投资团队，由15名专职律师组成。我们的律师和专业人员能操英语、粤语、普通话和日语。

### 上海

奥杰是第一家在中国内地设立办事处的离岸律师事务所，2021年是我们上海办事处成立的第十个年头。

上海办事处与香港团队密切合作，为中国大陆的客户直接访问奥杰全球办事处和法律服务网络的机会。我们的上海代表与一众知名的内地律师事务所、银行、私营和上市公司以及资产管理公司在私人股权、对冲基金和创投管理等相互合作。上海办事处还与中国私人客户合作处理私人财富事宜，包括有争议的诉讼。

### 东京

奥杰在日本已营运多年，服务跨越了十个年头。通过我们在东京的客户服务中心，奥杰能用日语和英语为当地客户提供法律咨询。

奥杰展示了其对日本市场的承诺，并积极为既有服务增添价值。我们在香港的合作伙伴在旅行许可的情况下，每年至少访问日本四次，从而与客户进行面对面的会谈。

Nicholas Plowman  
合伙人  
亚洲区基金主管  
香港



《亚洲法律业务》  
2016-2022年离岸客户选择名单  
香港前十位离岸律师



## 我们的服务



奥杰反应迅速，对我们提供的建议务实可行。他们在与工作小组的沟通方面做得非常出色，并确保按时完成任务。

2022《国际金融法律评》  
香港

我们的服务包括就基金的架构和成立提供咨询，并向投资经理提供注册办事处和公司秘书及辅助服务提供支援，包括反洗钱官员服务和FATCA/CRS合规事项、设立公司基金载体、普通合伙人、有限合伙企业和特殊目的的工具，以及就法规条例（包括基金牌照和信息自动交换、公司治理和投资者争议）提供咨询意见。

在经验丰富的基金融资和纠纷解决专家的额外支持下，我们从基金成立、架构、监管、公司治理和投资者纠纷，以至流动性和业务中断管理、战略投资者安排、清盘安排和终止情况等全方位的基金生命周期提供无缝服务。

我们已见证数百种产品和基金的整个生命周期，并应对和适应一众监管挑战，在每个阶段指导客户及其基金投资。

### 基金监管专家

近年来，随着司法管辖区（以及整个行业）努力应对不断变化的监管标准和要求，我们已成为业内多间主要信托和基金行政服务提供商信赖的律师事务所。

客户依赖我们积极主动的解决方案，以及为他们分析行业和市场如何应对变化。

客户对我们就监管事项提供的独有服务赞口不绝，全因我们拥有基金监管专家(而非一般监管团队)，确保了我们的监管建议建基于对基金架构的深入了解，以及客户业务的实际情况。

### 亚洲对冲基金

我们的国际对冲基金团队拥有超过25年的经验，致力就开放式投资基金事宜为全球大型机构的投资经理提供建议。

对于能为市场新贵和新兴市场基金经理一视同仁提供专业指导，并采取协作方式，以简化基金推出程序，将行政复杂性和成本降至最低，我们深感自豪。

### 私募股权

我们对私募股权的法律领域了如指掌，事实上，我们的长期合伙人团队已经塑造了大部分法律形态。我们专业能力和客户服务素质，与我们在各类封闭式基金上的广泛经验相匹配。

奥杰为私募股权发行人、其顾问和中介律师事务所提供全方位的服务，就广泛的基金结构及其特定的监管和商业方针提供咨询。

开曼群岛仍然是许多亚洲基金发行人首选的离岸管辖区，在香港办事处以外，我们亦可在客户所在地时区为他们提供服务。

### 可持续投资和影响力基金

奥杰是首家设立专责可持续投资和影响力基金业务的离岸律师事务所。我们的团队意识到市场对可持续投资解决方案的需求日益增长，故与资产管理公司、公司和投资者合作，希望将环境、社会和治理 (ESG) 因素纳入其运营和/或投资流程。

我们团队有不少成员也曾参与制定符合司法管辖区要求的措举，通过与政府、监管和行业团体紧密沟通，协助推动金融业的绿色债券、社区和善政倡议。

### 奥杰全球

奥杰全球企业管理业务，它与奥杰在英属维尔京群岛、开曼群岛、耿西岛、香港、爱尔兰、泽西岛和卢森堡由伙伴领导的法律团队密切合作，整合和管理各种载体。

我们经验丰富并反应迅速的专家团队，专注提供最高水平的客户服务，同时与客户紧密合作，以最高效的方式提供商业解决方案。

奥杰全球在市场上有着久经考验的优秀往绩，并以专注于公司治理、监管合规和数据完整性而享有盛名。

### ESG 和影响服务

奥杰全球ESG和影响服务是一项专门的咨询业务，服务涵盖战略和政策制定、培训、整合和报告，为客户提供定制的ESG和影响设计、整合和实施解决方案。

我们致力于帮助资产所有者、资产管理公司、银行、企业、投资基金、财富管理、家族办公室和基金会等管理环境和社会因素，并将这些考虑因素纳入其投资决策。


我们深明在ESG和影响层面，并没有通用方案，故此我们会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量身定制的建议。



除了他们的法律服务部门外，他们还能够在香港提供高质量且反应迅速的信托人团队，这对我们来说非常方便，因为英属维尔京群岛/开曼群岛与我们的时差较大。

2021《国际金融法律评》  
香港

Kate Hodson  
合伙人  
ESG基金主管  
香港

 2023年亚太区商法女性  
年度投资基金律师





## 案例分享

### 八富资产管理公司

奥杰就八富水产养殖基金I LP的推出和最后交割日期提供建议。该基金与其平行基金八富水产养殖基金I (爱尔兰) 同日进行最后交割，资本承诺为3.58亿美元。

此等基金由总部位于新加坡的八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该公司是专注影响力投资的私募股权公司。

### 亚洲基金平台

奥杰为高谛安资本集团、Wolverhill Asset Management以及亚洲其他资产管理平台担任首席和开曼群岛法律顾问。我们协助他们的客户建立了庞大数目的开曼基金。

###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奥杰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多个开曼群岛基金产品担任首席和开曼群岛法律顾问。

###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奥杰为信达设立私募股权基金、共同投资基金的结构提供咨询，并为Cinda Buyout Fund LP的成立担任开曼群岛律师。

### 康普卢斯资产管理公司

自2011年金柏资产管理推出4000万美元私募基金以来，奥杰就一直与该公司合作。担任首席和开曼群岛法律顾问。金柏是一家宏观基金管理公司，管理着超过28亿美元的资产。

### 大和资产管理

奥杰为大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大和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就构建大型基金平台提供法律意见，当中包括为主基金和每个子基金起草基金文件，以及为大和就各种知名国际经理人加入该平台提供咨询服务。

### 德智资本有限公司

奥杰为Delphinium女性领导基金I, LP，一只针对在亚太运营，并主要聘请女性作为资深管理层的中型公司发行的基金担任开曼群岛法律顾问，并提供咨询服务。

### 黑马资本资产

奥杰为黑马资本，腾讯控股(香港联交所:700)投资者财团成员就易车控股有限公司(NYSE: BITA)以每股16美元的美国存托股份私有化提供咨询。

### 建峻实业投资

奥杰为建峻实业投资创始人John Ho担任首席和开曼群岛法律顾问。John Ho曾任儿童投资基金(TCI)亚洲区总监，目前被视为其中一个亚洲顶级多空对冲基金经理，管理着超过36亿美元的资产。



他们非常商业化，深明客户的目标。

《2021钱伯斯亚太》 香港



反应迅速，提供卓越的法律建议，并在市场上具有竞争力。

2021《国际金融法律评》 香港



奥杰拥有优秀的网络，在顶级律师事务所聘用具有杰出经验的高素质专业人员。

IFLR1000

投资基金，香港，2021

#### **Janchor Partners**

奥杰为 Janchor Partners Opportunities Offshore Fund LP、Janchor Partners Opportunities US Fund LP 和 Janchor Partners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 的发行提供建议。

#### **世誠投资管理**

奥杰为总部位于香港的 MegaTrust 专注于中国 A 股而发行的基金提供建议，并为该公司的长江产业基金，一只聚焦在中国的精品基金提供开曼群岛法律方面的意见。

#### **未来资产环球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奥杰曾为未来资产环球投资(香港)有限公司发行的多只基金，提供开曼群岛法律方面的意见。

#### **MuTaka 资本**

奥杰就 MuTaka Japan Market Neutral Fund 和 MuTaka Japan Market Neutral Master Fund 的发行，一种投资于被低估或错误定价的股票和其他权益工具的主联结金结构，为发行人提供开曼群岛法律方面的意见。

#### **新风资本管理**

奥杰就该公司发行价值 3 亿美元的 Cybernaut New Frontier Venture Fund 提供咨询，基金专注于人工智能和金融科技领域的中国初创公司。

#### **野村银行 (卢森堡)**

奥杰就总部位于美国的 Garcia Hamilton & Associates 和日本野村资产管理公司合作发行的首只共同基金，Garcia Hamilton US Quality Bond Fund 向野村银行 (卢森堡) 提供建议。

#### **博大资本**

奥杰担任博大资本开曼群岛法律独家顾问，博大资本是一家位于伦敦、波士顿、纽约、香港、巴黎、三藩市和新加坡的外包投资管理办公室。博大资本为超过 350 亿美元的资产提供独立的资产配置建议。在过去十年中，奥杰为博大资本推出了 20 多个开曼群岛基金。

#### **鼎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奥杰为鼎安资产管理 的 Pinerion Managed Volatility Fund，担任首席法律顾问，并提供有关开曼群岛法律方面的建议。

#### **RRJ 资本**

奥杰为 RRJ 资本第四只基金 RRJ Capital Master Fund IV, LP 的成立提供意见，该基金于 2019 年初交割。RRJ 资本是一家亚洲投资公司，专注于在中国和东南亚的私募股权投资。

#### **RV Capital Management**

奥杰是总部位于新加坡的对冲基金管理公司 RV Capital Management 担任法律顾问，该公司管理着 28 亿美元的资产。

#### **新元资本有限公司**

奥杰为新元资本有限公司推出的新元医疗基金 II 期提供了建议，该基金是新元资本第二只以医疗保健为中心的风险投资基金，共筹得接近 4 亿美元。基金规模是新元资本在 2016 年的另一只医疗基金的两倍。

## Nicholas Plowman 包乐文

合伙人兼亚洲投资基金团队的主管



电话: +852 3656 6014

电邮: nicholas.plowman@ogier.com

**执业范围:** 企业、债务基金、对冲基金、上市基金流动策略和UCITS、私募股权、房地产、风险投资和特别战略基金

**注册地:**

- 1998 - 新西兰
- 2006 - 英格兰和威尔士 (非执业)
- 2006 - 英属维尔京群岛

**背景:**

包乐文是奥杰在香港的执业合伙人，也是奥杰亚洲投资基金团队的负责人。他在私募股权、长期基金和对冲基金领域为众多亚洲基金经理工作。其客户主要是以亚洲著名并备受尊敬的基金经理。

包乐文被评选为亚洲十大离岸律师之一。

连续五年被《亚洲法律杂志》(Asian Legal Business) 入选“离岸客户选择”名单，并在过去四期的《欧洲货全球币专家指南》(Euromoney's Expert Guides) 被选为“全球领先投资基金律师”之一。

包乐文于2006年1月加入奥杰，之前在伦敦的Slaughter and May担任企业并购律师。他于2007年2月成立了奥杰香港办事处。此后，包乐文一直积极在亚洲建立于开曼群岛和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的投资基金和风险资本业务，这些业务现已成为奥杰的核心。

包乐文在多个法律指南中均得到认可：

- 《亚洲法律杂志》(2016-2021) - 香港十大离岸律师
- 2010年、2014年、2017年和2018年《欧洲货全球币专家指南》- “全球领先投资基金律师”之一。
- 《钱伯斯亚太区》(2012-2021)
- 《钱伯斯全球》(2020)
- IFLR1000 (2014-2020) - Investment Funds Leading Lawyer 2020)
- 《亚太地区法律500》(2013-2021)
- IFLR1000 (2014-2020) 投资基金首席律师

包乐文在奥克兰大学取得法律学位和文学学位(亚洲经济史一级荣誉学位)。包乐文在英国英格兰和威尔士注册成为律师。

他亦是维尔京群岛和新西兰，也是香港律师会监管的注册外国律师。

**认可:**

备受推崇

2022-2024 《国际金融法律评论》

亚洲十五大离岸律师之一

2022 《亚洲法律杂志》 离岸客户选择名单

在基金领域拥有所需的深度专业知识

2022 《钱伯斯亚太区》

顶级离岸律师之一

2022 《亚洲商法杂志》

领军人物

2022 《法律500亚太区》

对他的建议给予很高评价

2022 《钱伯斯亚太区》

我喜欢他的态度，他非常积极，是一个很好共事的人

2021 《钱伯斯亚太区》

极其专业和高效

2021 《亚洲法律杂志》 离岸客户选择名单

知识渊博、务实、及时、可靠和一针见血的建议

2021 《亚洲法律杂志》 离岸客户选择名单

领军人物

2021 《法律500亚太区》

# Kate Hodson 凯特·赫臣

ESG 合伙人兼主管 (法律)



电话：+852 3656 6049

电邮：Kate.hodson@ogier.com

执业范围：债务基金、对冲基金、资基金、私募股权、可持续投资和影响力基金

注册地：

- 2008-英格兰和威尔士 (非执业)
- 2015-英属维尔京群岛

背景：

凯特是奥杰投资基金业务合伙人。她就私募股权基金和对冲基金的建立和结构向普通合伙人和基金经理提供咨询，同时为有限合伙人的基金投资提供意见。凯特是奥杰多学科私募股权投资团队成员之一。她的经验涵盖多个战略和行业，包括对冲基金、影响力基金和可持续投资基金、房地产、信贷基金、风险投资、基础设施基金和加密货币。

凯特是少数在日本拥有重要业务的离岸律师之一，为日本基金经理就建立开曼群岛单位信托基金结构和 GP/LP 封闭式基金结构提供咨询。她的客户包括日本一些最大的投资公司和著名的基金经理。

作为奥杰的 ESG (法律) 主管，凯特领导奥杰的 ESG 产品开发，包括建立奥杰专门的可持续投资和影响力基金。凯特经常获邀请为 ESG 主题演讲，也是香港世界自然基金会的董事会成员。

凯特在2017《欧洲货全球币专家指南》的亚洲商业法女性大奖中，被选为“最佳离岸律师”，亦在2016及2019年《亚洲法律业务》选为“亚洲40岁以下前40名律师”。客户对其优质服务赞不绝口，她在紧迫时间内仍表现高效。

凯特在诺丁汉大学取得理学学位，随后在诺丁汉法学院以优异的成绩完成了法律研究生文凭 (GDL) 和法律实践课程。2020年，凯特获得香港中文大学能源与环境法硕士学位，并获大学颁发奖学金以赞扬其出色的学术表现。

凯特于2010年加盟奥杰香港，此前任职于Allen & Overy。

凯特是英格兰和威尔士法律协会的成员，也是香港律师会监管的注册外国律师。

认可：

备受推崇的女性领导者  
2024《国际金融法律评论》

与凯特·赫臣合作非常愉快。她反应迅速，是一位非常出色的律师。  
2023《亚太地区法律 500 强》

年度离岸律师  
2022《亚太商法杂志》亚太区商法女性

领先律师，备受推崇  
2022《国际金融法律评论》

明日之星合伙人  
2022《国际金融法律评论》

亚洲十五大离岸律师之一  
2022《亚洲法律杂志》离岸客户选择名单

顶级离岸律师之一  
2022《亚洲商法杂志》

凯特以她对客户需求和利益的出色关注度以及对市场的全面了解给人留下深刻印象

2021《法律界名人录：中国大陆和香港特别行政区》

非常强大且管理团队非常出色。她还具备 ESG 方面的专业知识，这非常有帮助  
2022《钱伯斯亚太区》

领军人物  
2022《法律500亚太区》

## Lin Han 韩琳

合伙人



电话：+852 3656 6011  
电邮：lin.han@ogier.com

执业范围：公司、债务基金、投资基金、私募股权

注册地：

- 2008 - 纽约
- 2020 - 英格兰和威尔士  
(非执业)

背景：

韩律师主要执业参与投资基金领域的一系列法律事务咨询，特别是中国的私募股权和对冲基金客户在开曼群岛和BVI群岛的基金架构。另外，韩律师也代表投资人（如中资背景的金融机构）与基金管理人谈判投资条款。

韩律师从2007到2013年在美国达维国际律师事务所纽约办公室执业，主要业务是美国对冲基金和私募基金的架构及合规。在加入奥杰以前，韩律师在富而达律师事务所的香港办公室执业两年，从事香港金融管制和美国反腐败法方面的工作。

韩律师持有南京大学的法语文学学士学位，哥伦比亚大学的法语和罗曼语系硕士(M.A.)和哲学硕士(M.Phil)学位。韩律师于2007年获得了哥伦比亚大学法学院颁发的博士学位 (Juris Doctor, Harlan Fiske Stone Scholar)，并于2014年获得了阿姆斯特丹大学国际贸易投资法硕士学位(L.L.M.)。

韩律师有在国际法律学术杂志上发表关于国际投资法文章。她的文章《具有中国特色的国际投资法：近看中国的双边投资协议》发表于《美国国际仲裁期刊》2015/2016第一期。她还撰写了《国际投资法及政策便览》(Springer, 2020)一书中题为《国际投资条约争端之解决机制(仲裁决定的废除和撤销)》的章节。

韩律师的母语是普通话，并会流利的英文，法语和意大利语。

韩律师持有纽约州律师执照，并持有英格兰与威尔士律师资格，也是香港的注册外国律师。

认可：

亚洲顶级离岸律师之一。

2023《亚洲法律杂志离岸客户选择名单》

对客户特定需求非常敏感，对法律及其在市场中的应用有全面的理解，能够适应客户的文件要求，并愿意并能够采取必要措施帮助客户实现不同的目标。

2023《法律500亚太区》

在整个服务过程中为我公司提供了优质的服务。我们对韩律师的优质服务感到非常满意和印象深刻。我们感谢她及时回答我们所有的问题，并帮助我们以轻松有效的方式设立基金。

2021《IFLR 1000》

# Richard Bennett

合伙人



电话: +44 1534 514368

电邮: richard.bennett@ogier.com

执业范围: 企业、债务基金、投资基金、可持续投资和影响力基金

注册地:

- 2019 - 卢森堡

- 2007 - 英格兰和威尔士

## 背景:

Richard的业务主要涉及为投资基金一系列法律事务咨询,特别是私募股权和对冲基金,包括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开曼群岛和根西岛的法律进行许可、基金结构和重组以及融资安排。Richard还为一系列的公司、金融和私人财富事务提供咨询。

他还为公司或股东集团起草和谈判股东协议和相关文件,并为一些融资交易提供服务,包括资本调用过桥融资和建立开曼群岛的控股结构,以便建立一个可执行的担保方案。

Richard在2014年版的《亚太地区法律500强》中被推荐。

在2011年加入奥杰之前, Richard在伦敦的HoganLovells完成了他的培训,随后在英国金融服务管理局(现在的金融行为管理局)工作。他毕业于牛津大学,在牛津布鲁克斯大学完成了法律研究生文凭,并在牛津法律实践学院完成了法律实践课程。

他是香港律师会监管的注册外国律师

## 认可:

他知识渊博...而且几乎完全知道客户需要什么"  
客户反馈

## 投资基金团队



**Nicholas Plowman** 包乐文  
合伙人  
+852 3656 6014  
nicholas.plowman@ogier.com



**Kate Hodson** 凯特·霍德森  
合伙人  
+852 3656 6049  
kate.hodson@ogier.com



**Lin Han** 韩琳  
合伙人  
+852 3656 6011  
lin.jacobsen@ogier.com



**Richard Bennett**  
合伙人  
+44 1534 514368  
richard.bennett@ogier.com



**David Lin** 林亦轩  
顾问律师  
+852 3656 6048  
david.lin@ogier.com



**Alan Wong** 黄伟麟  
顾问律师  
+852 3656 6020  
alan.wong@ogier.com



**Charlotte Bradshaw**  
高级律师  
+852 3656 6076  
charlotte.bradshaw@ogier.com



**Ann Cheung**  
高级法律经理  
+852 3656 6118  
ann.cheung@ogier.com



**Holly Lee** 李晓岚  
高级律师  
+852 3656 6052  
holly.lee@ogier.com



**Matthew Howlett**  
法律经理  
+852 3656 6110  
matthew.howlett@ogier.com



**Henry Hung**  
法律经理  
+852 3656 6117  
henry.hung@ogier.com



**Rebecca Ru**  
律师  
+852 3656 6025  
rebecca.ru@ogier.com



**Sabrina Leung 梁沁悌**  
法律经理  
+852 3656 6094  
sabrina.leung@ogier.com



**Keith Tse**  
法律经理  
+852 3656 6114  
keith.tse@ogier.com



**Rebecca Tsui**  
法律经理  
+852 3656 6115  
rebecca.tsui@ogier.com



**Yuki Wong**  
法律助理  
+852 3656 6119  
yuki.wong@ogier.com



**Zoe Yip**  
法律助理  
+852 3656 6116  
zoe.yip@ogier.com

## 业务发展



**Skip Hashimoto**  
董事总经理  
T+ 81 3 6402 5635  
skip.hashimoto@ogier.com



**Sophie Zhong 钟小辉**  
业务拓展主管—上海  
+86 21 6062 6293  
sophie.zhong@ogier.com



**Davy Guan 关新伟**  
业务拓展主管—北京  
+86 10 8509 8460  
davy.guan@ogier.com



法律部门  
公司和信托部门  
咨询部门  
北京  
英属维尔京群岛  
开曼群岛  
迪拜  
耿西岛  
香港  
爱尔兰  
泽西岛  
伦敦  
卢森堡  
上海  
新加坡  
东京

奥杰是一家专业服务公司。  
我们三个部门：

法律部门：就英属维尔京群岛、开曼群岛、根西岛、爱尔兰、泽西岛和卢森堡的事项提供法律建议。

公司和信托部门：公司管理服务，在治理和监管合规方面享有盛誉。

咨询部门：关于可持续投资、监管合规和技术的独立指导。

我们的服务网络还包括北京、迪拜、香港、伦敦、上海、新加坡和东京。监管信息可在 [ogier.com](http://ogier.com) 上找到。